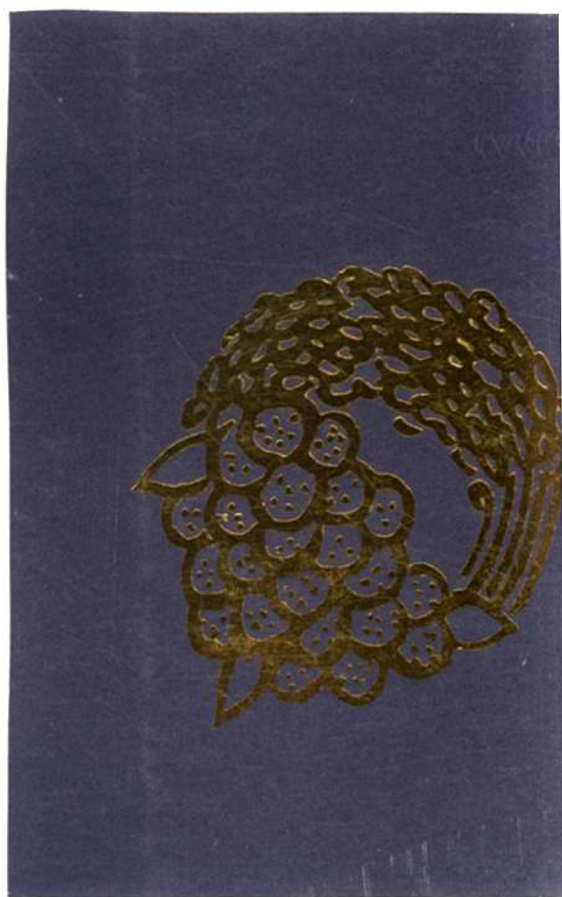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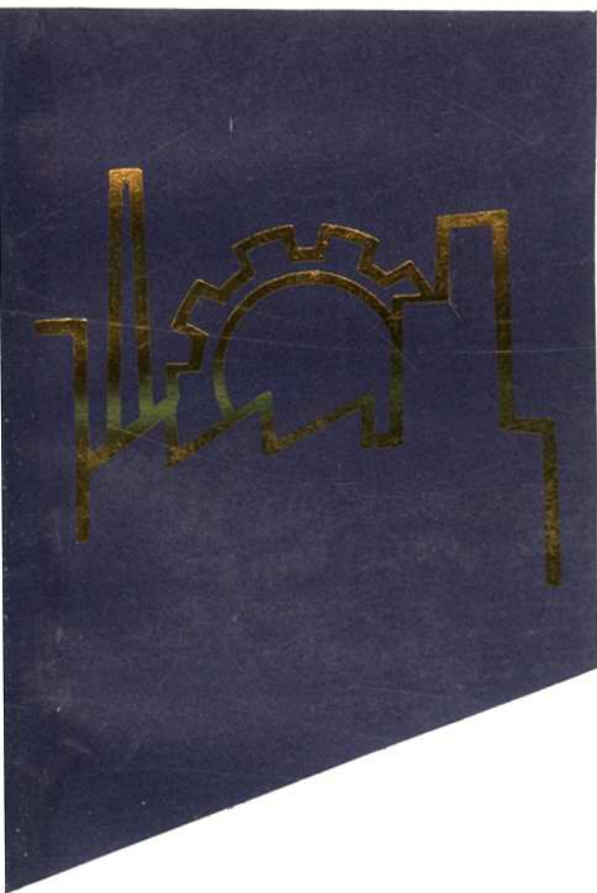


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官刊志

006667

CONGHUAXIANGONGSHANGXINGZHENGGUANBIZHI



从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编

从化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定

GONGSHANG

从化县工商志

从化县工商局编
从化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定

赠 阅 交 换

广州市地方志馆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下塘西路447号

电话：020-83501579（文献处）

邮政编码：510091

《从化县工商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钟继生		
副 组 长	冯昔音	魏东荣	
成 员	殷乾基	潘沙英	黄亦明
	吴锡勤	蓝云周	吴和平
	黎锦城	邓振志	钮国祥
	邹伟明	钟金凤	
前任组长	陈如生		
顾 问	陈金荣		
主 编	邹伟明		
编 辑	欧阳沛宏	潘奋英	

序 言

“盛世修志”。我局编志小组经过几年的艰苦工作，收集、整理了几十万字的文字资料。在县志办的指导下，于1990年5月编成《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志》初稿。经上级主管部门审定，终于今天付印成书。这是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一件大事，也是精神文明建设一项新成果。

《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志》翔实地记载工商行政管理机构的历史沿革，集市的变迁和发展，市场的监督，工商业管理，工商职工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史实。它将发挥“存史、资治、教化”的作用，为当代和后人提供有益的借鉴。

建国后，我县工商行政管理事业有了较大的发展。特别是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坚持开放改革，促进生产与流通，扩建市场，为繁荣从化经济作出了应有的贡献。党的十四大提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就为我们工商部门提出了新的任务。我们工商部门的全体职工，将努力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努力作好本职工作，致力于发展大市场，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我县走上市场经济创造条件。

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钟继生

1993年元月8日

凡 例

一、《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县内工商行政管理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上限追溯至明弘治年间，下限至1988年，大事记则伸延至1992年。

三、本志采用“横排纵述，以事归类，事以类从”的体裁进行编写。全志分概述、大事记、志体和附录等4部分。志体按章、节、目结构进行记述。

四、本志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等形式，除概述外，只记历史事实，不加评论。

五、本志的称谓，沿用当时通称，地方则以从化县地名办公室编写的《从化县标准地名录》为准。

六、本志使用的简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第一次用全称，其后简称“建国前”和“建国后”。

七、本志使用现行法定计量单位。

八、本志资料来源于县档案馆、县统计局、县地方志编委办公室、广州市档案馆、韶关市档案馆、中山图书馆、县工商局档案室及部分知情人口碑资料，为节省篇幅，一般不注出处。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2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机构沿革.....	17
第一节 工商行政管理机构.....	17
表1: 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历届领导人更迭表.....	19
第二节 共产党组织.....	20
表2: 中共从化县工商局支部组织简表.....	20
表3: 中共从化县工商局支部委员书记、副书记 更迭表.....	21
第二章 市场设置和管理.....	22
第一节 集 市.....	22
表4: 从化县建国前后各圩镇圩期更迭表.....	26
第二节 集市管理.....	33
表5: 从化县集市贸易成交额.....	45

第三节 市场建设.....	47
表6: 从化县集贸市场建设情况表.....	48
第四节 文明市场建设.....	49
第五节 集市价格.....	50
表7: 从化县主要商品牌、市价比较表.....	51
第六节 集贸市场管理费.....	55
表8: 1951年从化县市场租征收标准.....	56
表9: 从化县市场管理费征收单位变更表.....	58
表10: 从化县市场管理费收入统计表.....	58
表11: 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管理费支出 一览表.....	59
 第三章 市场监督.....	 61
第一节 打击投机倒把.....	61
表12: 从化县工商局查处投机倒把案件统计表.....	67
第二节 纠正错案.....	68
 第四章 工商企业登记管理.....	 70
第一节 工商企业登记.....	70
表13: 从化县1952年私营商业工商登记统计表.....	71
表14: 1952年从化县各类私营座商工商登记统计表.....	71
表15: 县城街口镇商业各种改造形式情况表.....	74
表16: 从化县农村圩镇商业各种改造形式情况表.....	75
表17: 从化县工商企业登记情况表.....	77
表18: 从化县1980年工业企业普查基本情况表.....	79

表19: 从化县1985年末工商企业统计表.....	82
表20: 从化县工商企业(按所有制形式)登记 基本情况表.....	83
第二节 工商企业登记范围.....	85
附录1: 商业企业开业申请登记表.....	87
附录2: 工业企业开业申请登记表.....	91
附录3: 营业执照.....	94
第五章 私营、个体工商业管理	95
第一节 私营和个体工商业.....	95
表21: 从化县1964年合作商店、组基本情况表.....	97
表22: 1985年、1988年从化县城乡个体私营工商业户 情况统计表.....	103
第二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组织.....	103
第六章 商 标	107
第一节 注册商标.....	107
表23: 从化县历年产品注册商标表.....	108
第二节 商标管理.....	109
第七章 经济合同管理	110
第一节 各时期的经济合同.....	110
第二节 经济合同的宣传与鉴证.....	112
第八章 工商管理队伍	116

第一节 队伍构成.....	116
表24: 1988年从化县工商系统干部职工分布表.....	117
第二节 培 训.....	118
表25: 从化县工商系统干部参加县培训班.....	118
表26: 从化县工商系统人员参加省、市业务培训.....	119
文件辑存:	
关于《实行私营工商业户购货簿管理制度》的布告.....	120
从化县私营工商业购货簿管理制度.....	121
从化县人民委员会布告.....	123
关于改进市场管理办法的通知.....	126
从化县人民委员会下达从化县市场管理暂行 办法(草案)的通知.....	131
从化县市场管理暂行办法(草案).....	131
从化县人民委员会关于加强农村集市贸易 市场管理的指示.....	135
批转“县工商局关于集体所有制企业登记、发证 和今后加强管理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139
关于集体所有制企业登记、发证和 今后加强管理意见的报告.....	140
关于开放部分公社农村粮食市场有关事项的通知.....	143
关于建立健全“经济户口”管理的通知.....	145
跋.....	149

概 述

工商行政管理是商品、货币社会中调整不同阶级之间、企业之间、地区之间经济关系的一种手段。它运用行政权力，按照国家的法律、法令、政策，对商品经济活动实行经济监督，确认和保障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协调经济关系，维护社会商品经济秩序，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它是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随商品经济和国家政权的变化而变化。

民国期间，县内无专门的工商管理机构，只有民间组织——商会。商人开户、歇业自便，发生纠纷或有违章违法行为，由商会检查处理，集市由商人投标收费和管理。

建国后，从化县先后设立工商科、工商局，经几度更名、合并、撤销，于1973年重新恢复设立工商行政管理局。从1979年开始，工商行政管理的任务是：根据国家改革开放时期的经济政策、法令、法规，保护社会主义公有制，维护国家计划，监督检查市场和企业的经济活动，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维护正常的社会经济活动，活跃流通，繁荣经济，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

11

1950~1956年，国民经济恢复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根据从化市场特点，县工商部门按照“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积极改造”原则，进行市场安排，引导商户向有利于国计民生的行业发展，打击私商的投机违法活动，稳定市场物价；执行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利用、限制、改造”政策，对私营工商业的开、停、转业加强登记管理，实行社会主义改造；贯彻国家统购统销政策，保证国家收购任务的完成，稳固国营经济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到1956年8月止，有私人商业658户实行了公私合营，占总户数的95.9%，基本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

1956年“私改”工作完成后，工商企业实行按行业归口领导和管理，工商管理部门的职责范围大大缩小。1960年至1963年，逐步恢复了国家领导下的集市贸易，同时大张旗鼓地开展打击投机倒把活动，查处了一批倒卖生产、生活资料和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案件。1963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恢复企业登记工作，重新核发了营业执照；对商业体制进行了调整，全面恢复了合作商店、合作小组。这对制止工商企业的盲目开、歇业，改善城乡经济起到一定作用。

“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左倾错误影响下，县工商局于1968年被撤销，局机关多数干部被下放干校劳动或调离，工商工作重点转到强化市场管理，从严打击投机倒把方面，企业登记和每年换发营业执照工作被停止，使企业的开、歇、并、转失去控制；集市贸易被当作“资本主义滋生地”来批判，农民搞家庭副业被视为发展“资本主义势力”，受到严厉限制和打击；个体经济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割掉；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作用遭到削弱和

转变。

1978年后，国家进入四化建设新时期。从化县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得到了全面恢复和发展，机构逐步健全，队伍不断扩大。工商部门为促进改革开放，积极发挥其职能作用，加强企业登记管理、市场管理、个体私营经济管理、经济合同管理、商标管理，打击投机倒把和走私贩私活动，支持改革开放，促进生产与流通，活跃城乡市场。

1979年全面开放了集市贸易，开设了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日用工业小商品市场，市场建设有了飞跃发展，从川坊式砖瓦结构简易市场发展为楼层式多功能综合市场，总面积达84000平方米。放宽市场管理政策，产品上市品种、上市量和成交额大幅度增长。1988年集市贸易成交额9586万元，比1979年增长了6.7倍，比1985年增长5.8倍。同时，各个市场改进管理办法，开展创建文明市场，文明经商，礼貌服务活动，街口镇西街交易市场被国家工商局评为1988年度全国文明市场。

恢复和发展个体工商业。1982年成立个体劳动者协会，组织个体户开展“三自”活动，引导个体户发展。1988年末，个体私营工商业户发展到5302户，比1979年增加91倍。这对发展商品生产，活跃商品流通，安排劳力就业，补充国营、供销社商业的不足，方便群众起到积极作用。

逐步健全工商企业的登记管理，放宽企业的经营范围，支持企业发展灵活多样的、多层次的经营方式，支持企业开展横向联营和对外加工业务。1988年末，经核准登记的企业有1861户，其中横向联营和“三来一补”企业45户。1985年和1988年两次对党

政机关为经商设立的各种公司和贸易中心进行清理整顿，控制公司的盲目发展，制止不正之风，保护了企业的健康发展。

恢复开展对经济合同和商标的管理。1980年开始进行农商合同鉴证的试点工作，监督检查经济合同的订立、履行，调解、仲裁纠纷合同，协调企业的经济关系，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1987年起开展“重合同、守信用”评比活动，促使企业依法办事，使合同管理走上科学化、规范化管理道路。1979年恢复商标注册工作，查处制售伪劣假冒商品行为，维护商标专用权和消费者利益。查处经济违法活动，打击走私贩私和各类投机倒把行为，1980年至1988年共查处了257宗，有力地维护了“改革、开放、搞活经济”政策和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进入90年代后，城乡经济体制改革正向纵深发展，工商行政管理工作必须坚持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继续贯彻“改革、开放、搞活经济”政策，发挥工商管理部门积极的职能作用，开展监督、管理、服务工作，支持发展商品经济，制止经济违法活动，维护社会商品经济秩序，为建设一个富饶美丽的新从化而努力。

大事记（1953.1~1992.12）

1953年

1月，从化县人民政府成立工商科。

1954年

4月，从化县市场管理委员会成立（简称市管会），全县6个区相应成立市管领导小组。

7月3日，县政府发出布告，规定粮食、花生统一由国家粮食部门和供销合作社收购。

1955年

3月29日，原工商科分为工业科和商业科。商业科兼管工商行政管理工作。

7月，县内进行市场安排、改造私商工作。

1956年

2月22日，从化县私商行业宣布公私合营，并着手进行清产核资、人事安排，经济改组和调整商业网点工作，同年底，基本完成该项工作。

9月3日，县人民委员会（简称县人委）发出关于《从化县国

家粮食市场管理细则》的通告，并决定从9月5日起，在全县范围内开放国家粮食市场。

10月19日，县财贸办公室颁发《从化县关于开放自由市场方案》（草案），具体制订了对农贸市场的管理办法。

10月，县市管会设专职人员，后搬到东成路独立办公。

1957年

6月8日，县人委制发了《关于解决自由市场存在问题的若干措施》和《从化县个体手工业户管理暂行规定》的通告。

9月1日，县人委布告规定，由国家计划收购（统购）和统一收购的农副产品和其他物资不能进入自由市场。

1958年

10月23日，从化、佛冈合并为从化县，随之增加汤塘、石角、迳头、龙山、四九、水头等6个集。

1959年

3月3日，县市管会颁发《关于开放自由市场的通告》，同日，县人委为此发出了《关于严格加强市场物价管理，保证市场继续稳定的紧急指示》。

1960年

10月，县人委通告规定了各级市管部门的职责范围及处理违反市场管理的权限、手续等。

1961年

1月25日，县人委通知规定，全县各圩统一以农历每旬的四、九日为圩期。

5月17日，县人委发布《关于在农村贸易市场出售农副产品